

家庭教育的實踐

——媽媽教室活動

——黃秀香——

由於社會變遷，人類對行為價值的評估不同，而引起思想與行為的改變，家庭的功能逐漸薄弱，因此加強親職教育以強化家庭教育功能是不容緩之事。

行政院院長俞國華於七十三年十月四日行政院院會中指示：法務部應徹底檢討修正「防制青少年犯罪方案」並認真執行；教育部應研究加強國中訓育工作及國小倫理教育；同時呼籲社會大眾重視家庭教育，從培養少女健全人格，防範犯罪於未然方面作努力。因俞院長聽取法務部提出七十三年一月至六月「防制青少年犯罪方案」執行報告後，鑑於最近青少年犯罪傾向暴力，犯罪少年年齡下降等嚴重現象而特別作了以上的指示。

近年來家庭的成員在呼籲「爸爸回家吃晚餐」、「媽媽回家煮晚餐」、「爸爸請給我六十分」、「大家共同吃早餐」以及政府積極地在七十三年十一月十二日起之「扫黑運動」、「一清專案」，七十四年元月十六日蔣主席在中央常會下令不要參加「不必要的應酬」運動等等，在在都表示了政府的決心與民衆對家庭觀念的加強，大家共同

追求幸福美滿的家庭與安定祥和的社會。為改善社會風氣，提高正當休閒活動有其必要，因此積極推展媽媽教室活動實踐家庭教育以提昇生活的品質，加強民衆對其所居住的社區環境共同維護共同建設，使中國傳統精粹文化紮根而邁向文化大國境界。

一、媽媽教室活動的功能

自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各國相繼努力發展工業，一切講求速率與效率，青少年醉心於物質享受，使青少年一時迷失方向，不知自我控制與調適。由於就業機會多，婦女參與生產行列亦增加忽視家庭職責而造成社會問題。波樓(Buelter)研究發現近二十餘年來父子兩代間的關係日趨淡薄，夫妻間的往來也較以往為疏遠，彼此間的信賴與瞭解也不如以往深切。這可說家庭功能有需重整，且應負起在情緒上和精神上的安撫、鼓勵與支持責任，實為現代父母應深思熟慮的問題。

根據傳統說法，認為母親天生就知道如何去教養自己的孩子，這些並不是事實。康乃爾大學心理學家史特恩(Daniel Stern)曾觀察近百位母親與八至十二個月嬰兒一起遊玩情形，特別注意母親看見自己嬰兒有情緒作用時產生的反應並問明母親們為何用這種方式來對待孩子？當母親可採用的方式，孩子當時有何感覺？母親採用這種做法是要達成什麼目的？母親當時是否很清楚知道自己正在做些什麼？結果有三分之一的母親能正確而肯定地回答上述問題；三分之一的母親只能回答一部分問題；另外三分之一的母親無法說出行為的根據或確切目的。因此親職教育需加強推廣。

省政府於六十二年訂頒「臺灣省社區媽媽教室活動實施要點」暨「臺灣省各級學校加強社會教育推行全民精神建設方案」後，方有系統有組織培訓媽媽教室行政人員、輔導人員及義務幹部而普及全省二十一個縣市。至今評估其成效雖未達其預期成果，但也普遍使地方婦女們在觀念上與態度上獲得相當多的共識，增進地方和諧，提昇家庭文化水準。

筆者曾於六十七年至七十一年間下鄉服務，推展媽媽教室活動及社會教育等事項，現將推行媽媽教室活動績效來說明媽媽教室之功能：

1. 媽媽教室活動的教育功能：憲法第一百五十九條規定：「國民受教育之機會一律平等。」第一百六十三條規定：「國家應注重各地區教育之均衡發展。並推行社會教育，以提高一般國民之文化水準……。」往昔重男輕女之社會偏差觀念，導致婦女受教育機會遜於男性，為彌補此一憾事，特從媽媽教室活動方面加強婦女的學習教育活動。

人類學家歐尼爾 (Dr. George O'neill and Nona D'neill) 博士夫婦在開放的婚姻 (Open Marriage) 一書中說：「摩達克博士 (Dr. George Murdock) 作人種學上的調查，發現世界上五百五十四個社會中有四分之一是母親和孩子整天在家，父親只偶爾出現在家裏」。因此謝資政東閣先生說：「教育一位媽媽等於教育一個家庭；教育一位爸爸等於教育一個人」，基於經濟原則，為安定社會基石必得先教育媽媽使之影響全家，促進家庭倫理化、家庭科學化，家庭生產化，家庭藝術化，塑造健全的個人，健全的國民，造成和樂的社會。媽媽教室活動旨在建立幸福美滿的家庭，使每一位媽媽均能負起賢妻良母，相夫教子的天職。對已被損的家庭負起輔導補救教育之責，對缺失的家庭或已瀕心理失常的媽媽，能透過團體活動方式治療之，以達心理健全之人格。

為證實媽媽教室活動的推行可增強家庭教育環節，特訪臺北縣板橋國小在社區所舉辦的媽媽教室活動，學員共四十名，參加此項活動有兩年，媽媽教室活動設班長一人，每星期一次活動，由媽媽們請輔導員協助聘請專家或由媽媽中選擇有專長的媽

媽指導，相互討論，時常聚會。筆者問及媽媽們參與媽媽教室活動後有何感受，以下是媽媽們共同的心聲：

(1) 對個人而言：交到很多朋友；改變了氣質並發現自己缺點而努力改善之；得到正當的休閒活動。

(2) 對子女而言：瞭解子女生長過程所需；與子女溝通方式改進；關心子女的身心健康並能與子女共同成长共同學習；子女的學業進步。

(3) 對家庭而言：家庭成員的感情更密切，有幸福美滿的感覺，但對社區貢獻尚未發展。

2. 媽媽教室活動的政治功能：以往媽媽實際負責全部家務內政工作，要使其成為現代的賢妻良母，應授以現代化的知識，隨時補充，再教育。根據七十五年八月輔大社會系學生對永和市家庭主婦進行一項「臺灣婦女對履行家庭角色之探討」研究中，發現新女性社會地位雖提高，但相對的在家庭中的重要性却降低。研究中指出養育子女多數夫妻共同照顧與督促，且丈夫的教育程度顯然比太太高，所以媽媽有再學習治家的必要。目前各有關主管機關已各自擬訂施教方案，如婦女會所訂的齊家報國運動，親職教育講習，農會所訂的家政改進班，改善家戶衛生計畫；衛生所所訂的家庭計畫，婦幼衛生，改善國民營養計畫；教育單位所頒的各級學校加強辦理社會教育方案，天主教會所辦的夫婦懇談會；生命線、張老師電話、公私立機構……等亦有此項親職教育計畫。除以上各機關團體仍繼續推展原計畫外，以臺灣省推行之媽媽教室活動為

總其成。在各縣市政府成立媽媽教室活動督導小組，各鄉鎮市區公所成立推行小組，省方面有媽媽教室活動指導委員會。自省政府訂頒小康計畫，媽媽教室活動後，隨即研訂民政、教育、衛生、社會各廳處業務相互支援計畫，各就本身業務可支援部分及須他廳處支援部分相互配合支援，充分發揮協調聯繫支援配合的行政功能與團隊精神，使基層建設的政治功能充分發揮。亦透過媽媽教室活動宣導政令，讓婦女對國家民族有共識，間接影響其子女的民族意識形態。

七十四年六月四日下午筆者被邀請參加中和市碧湖社區媽媽教室活動觀摩會，是日適值媽媽慶生會，室內佈置充滿着喜慶氣氛，整個活動由媽媽們來策劃、執行、控制，與會人員有市長夫婦、理事會幹事，輔導學校校長及教師，地方單位主管等數十人參加，盛況空前，氣氛和諧而莊嚴。此社區媽媽教室成立已有十一年，由一位蘇小姐除處理家務外，更熱心公益事業，積極籌劃媽媽們的休閒活動，組織民間服務團體，結合有志之主婦共同為社區服務，透過市公所民政課及社區理事會之支持及積極國中訓育組長之協助，從事各項之活動，每兩星期舉辦一次媽媽教室活動，每月舉行慶生會一次，以聯絡媽媽教室成員之感情，活動次數頻繁，以收活動績效。媽媽教室成員雖程度參差不齊，年齡由二十至八十歲不等，但有部分媽媽將每次討論題綱或演講內容提綱挈領筆錄下來，作為備忘參考，其學習精神令人感佩。教育家斯普朗格 (Eduard Spranger 1882-1963) 說過：「教育在促進社會

的交流關係」，現代社會是多元化社會，造成社會流動的可能性增加，在這種情況下，父母受關係團體的影響加大，這些團體包括鄰居、親戚、大眾傳播、教育輔導機構等，因此媽媽教室活動的性質可促進社區民衆的團體意識與社區意識，進而積極參與社區建設，使社區居民有共同的認識而加強教親睦鄰，進而與他社區文化交流，奠定社會安定的基礎。

3. 媽媽教室活動的社會功能：憲法第一百五十六條規定：「國家為奠定民族生存發展之基礎，應保護母性，並實施婦女兒童福利政策」。媽媽教室活動為社會福利，婦女福利措施之一。為倡行勤儉儉樸生活，抑制奢侈浪費，遏止色情、賭博、毒害，以清除社會污染，樹立正確的消費行為標準。培養守法守紀律習慣，推展正當康樂活動，增進國民身心健康，以端正社會風氣，確立善良的社會道德與價值觀念。行政院頒佈「改善社會風氣重要措施」，欲移風易俗，使今日之社會成為書香社會。其方法應先從媽媽着手，西方有諺語：「男人統治世界，女人統治男人」如能透過人口數佔全部人口一半左右的婦女勤儉持家，知書達理，先生受此感召，可能戒煙戒酒，更能戒絕色情風化、賭博於無形，誘導全家成員均樂於過着健康的家庭生活，減少青少年犯罪，加強父母職責與教養子女方式。無形中使每位媽媽負起家庭警察之任務。

筆者於七十一年三月二日至六月十五日為期三個月之親職輔導班，每週上課二天，每次上課兩個小時，課程內容除講解有關親職教育外，尚安排每週

一小時講解論語（以臺灣省立臺中圖書館編印的親職教育專集及彰化縣政府主編的國民小學論語教學參考資料為主）。參加的婦女年齡為二十八歲至六十二歲，教育程度均為國小畢業以上。以二水鄉較偏遠的村莊婦女為優先，共收二十四名做為實驗班。該班經過三個月講習後，當場調查求取婦女所需作為下次輔導教學之參考，結果如下：

(1) 有五七%認為親職輔導活動最感興趣是得到很多知識與交到新朋友。

(2) 經過三個月的薰陶輔導後有九十一%改變了觀念，四十三%認為也改變了氣質。

(3) 教學方式以故事引申書中含義有百分之百婦女認為很適合其所需。

(4) 九十六%婦女希望如繼續開班能增加有關心理學知識。

筆者根據六十八年一月至七十一年七月共三年六個月二水鄉居民在分駐所登記有案情形可說明三年的媽媽教室活動對鄉民而言有很顯現績。二水鄉人口有二二、三、七、四、人，犯罪人數三年共一一六人，其犯罪人數佔全鄉人口數百分之〇·五二。其中僅有七位少年犯罪，佔二水鄉犯罪人數百分之六點零三。犯罪年齡以二十六歲至三十歲最多，佔總犯罪人數百分之一八點一〇，其次為二十歲至二十五歲佔百分之十七點二四。二十歲至三十歲是生理高峯，事業起步階段，因精力旺盛致使妨害他人罪為多。三十歲以上之居民，其犯罪行為是賭博，佔犯罪原因百分之四十三點二〇，因務農為生，沒有正當的休閒活動，所以提倡正當休閒活動來遏止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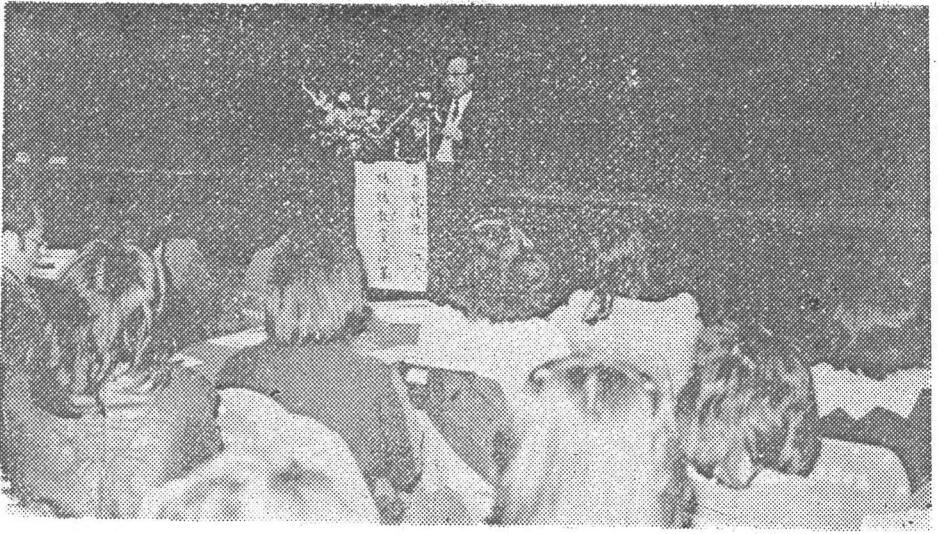
博，以消除妨害他人，傷害他人行為等以端正社會風氣。由上之分析可見推行媽媽教室活動有移風易俗的功效。

4. 媽媽教室活動的經濟功能：媽媽教室活動，其研習課程內容均能因應各地情境不同而作因地制宜的教導。對於城市與鄉村、山地與海邊的媽媽均有不同的課程與教材。對於促進家庭生活生產化，介紹家庭副業，以增加家庭收入。根據估計全臺灣地區具有工作能力，有工作欲望，賦閒在家的婦女約有六十萬人左右，若輔導其從事家庭副業，每人每天以八十元計算，一天臺灣地區的家庭副業收入即有四千八百萬元，一年即可增加國家財力一百七十二億八千萬元，如此對國家經濟的貢獻不可謂不大。

二、媽媽教室活動展望

根據七十四年六月張春與教授、曹中璋教授在「我國推行親職教育成效之檢討與展望」一文中指出媽媽教室活動尚有四點未盡理想之處——只限於母親參加；偏於知識取向；教育對象偏倚；活動喧賓奪主。提出筆者的看法：

目前媽媽教室活動多採學校型活動與社區型活動兩種型態，將家庭主婦集中施教，此種活動方式雖可節省很多人力，但並未達到社區婦女多數參與的理想，如城市社區可採家庭型活動或戶外型活動，而山區海邊地區則可採服務到家方式進行。今後宜配合主婦的作息及其居住、工作場所，多採用家庭型或戶外活動型或服務型的活動型態，以機動化



謝前副總統東閣先生在
媽媽教室專題講話

，巡迴化方式來辦理活動，使媽媽教室活動更能吸引中下家庭主婦踴躍參與，充分發揮媽媽教室活動之功能。

為能使媽媽教室活動生動活潑，以達寓教於樂之效果，各項活動內容之設計，除針對社區婦女之興趣與需要外，更應力求變化，以激發學員自動自學的興趣。因此設計活動單元應把握下列原則：

1. 教材選定注重婦女實際生活的經驗，注重主動學習，注重羣性美育的陶冶，應用社會資源，充分使用視聽補助教具。
2. 課程與活動內容具有實用價值，即學即用。
3. 課程與活動之設計，必與社區之媽媽共同研討，使之有參與感。
4. 課程活動內容力求創新趣味性及教育性。

三、結 語

媽媽教室活動具有教育性功能、政治性功能、社會性功能與經濟性功能，其推行價值如此大，雖是一種長期而艱巨的工作，只要把握原則來策劃安排，由專家或輔導員主持有關親職教育的討論會、座談會、演講會或父母共同參與成長團體活動；運用通訊、答問及函授等方法為父母解決個別問題；編印內容有趣的指南或專題手冊供父母閱讀參考；利用各縣市文化中心或社區活動中心經常舉辦各項家庭倫理、生活規範圖書展覽或普通注意有關心理衛生之戲劇與電影的演出，甚至提倡家庭露營，利用野外生活，增進父母子女間的相互了解與觀念溝

通等方式進行，以促進家庭教育功能的顯現，更使媽媽教室活動功能落實。

（作者任教於實踐專校社工科）

參考書目：

1. 親職教育研究，中國教育學會主編，華欣文化事業中心印行，七十二年十二月出版。
2. 親職與家庭生活 藍采風 廖榮利編，張老師月刊社，七十二年十月。
3. 教導心理學研究，吳靜吉等著，遠流出版社，六十九年六月。
4. 親職教育實施與訓練問題之探討，王慧君著，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七十四年六月。
5. 我國推行親職教育成效之檢討與展望張春興、曹中璋著，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七十四年六月。
6. 輔導原理，吳鼎著，國立編譯主編，五南圖書出版公司印行。
7. 志願服務的理論與實踐，蔡漢賢主編，訓練中心印行，七十一年四月再版。
8. 社區發展，中華民國社區發展研究訓練中心，民國七十一年至七十四年。
9. 推行親職輔導之研究，黃秀香著，宏政圖書出版公司，民國七十二年十一月出版。
10. 家政學，呂俞徵等著實踐家政經濟專科學校推廣中心，民國七十四年九月出版。
11. 觀護簡訊，地方法院發行，民國七十二年至七十五年六月。